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EASYKNIT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永義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218)

盈利預告

本公佈乃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所載之內幕消息條文而作出。

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與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年度相比，本集團預期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之溢利錄得增長。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必審慎行事。

本公佈乃永義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所載之內幕消息條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與截至2014年3月31日止年度相比，本集團預期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之溢利錄得增長。溢利增長主要由於（其中包括）物業發展業務產生之溢利約40,000,000港元，以及持作買賣投資之公平值變動產生之收益約114,000,000港元。然而，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應注意，本集團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亦將納入（其中包括）現有業務的業績，以及其他成本及開支項目。

由於本公司現階段仍在落實編製其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故本公佈所載資料僅為本公司管理層根據本集團管理賬目之初步評估，而並非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之任何數據或資料為基礎。本集團預計將於2015年6月底前公佈截至2015年3月31日止年度之財務資料及業績詳情。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必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永義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首席行政總裁
鄺長添

香港，2015年6月5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鄺長添先生、雷玉珠女士及官可欣女士；非執行董事謝永超先生及賴羅球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徐震港先生、莊冠生先生及韓譚春先生。

* 僅供識別